

合同编号: 2024-wsqs030

测绘合同

项目名称: 大连先进电子束测试平台项目规划核实测绘

甲方: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

乙方: 大连万水千山勘察测绘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: 2024年08月16日

国家测绘局

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



甲方：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

乙方：大连万水千山勘察测绘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》和有关法律法规，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。

第一条 测绘内容

大连先进电子束测试平台项目规划核实测绘。

第二条 测绘标准

- 1、《工程测量规范》GB50026;
- 2、《全球定位系统（GPS）测量规范》GB/T18314;
- 3、《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》GB/T50353;
- 4、《1: 500、1: 1000、1: 2000 地形图图式》2007 年版;
- 5、《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》GB/T24356。

第三条 测绘费用

测绘内容		工程量	单位	单价（元）	小计（元）
竣工规划 核实测绘	控制点 E 级	2	点	3904.37	7808.74
	1: 500 竣工图	1	幅	7077.94	7077.94
	验测建筑物平面位置	13	边	3150.59	40957.67
	验测建筑物高程高度	4	栋	2849.06	11396.24
	红线点普查	13	点	388.86	5055.18
	规划面积测算	12950	m ²	2.04	26418.00
合计				98713.77	
五折优惠后费用				49356	

第四条 付款方式

乙方提交测绘成果的同时甲方一次性支付全部测绘费用。

第五条 甲方义务



1、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日内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。

2、应当保证乙方的测绘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，并对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提供必要的辅助条件。

第六条 乙方义务

1、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2 日内组织测绘队伍进场作业。

2、乙方自签订合同之日起并具备测绘条件 10 个工作日提交成果。

3、未经甲方允许，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。

第七条 保密条款

(1) 乙方在项目履行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规定，承担相应保密义务；

(2) 乙方应接受并配合甲方对本项目实施中的保密监督和调查；

(3) 乙方仅限于知悉本项目中所涉及的事项；

(4) 未经甲方许可，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对项目无关人员或第三方公开、宣传项目相关的信息；

(5) 乙方应妥善保管项目的资料、图纸、介质等载体；

(6) 乙方因违反本保密条款或违反国家相关保密规定发生的失、泄密，乙方应承担相应的保密责任。

第八条 廉政条款

(1)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给予甲方（大连化物所）任何人员任何形式的贿赂，否则视为乙方违约。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，同时有权解除本合同而无须给予乙方任何补偿或赔偿。

(2) 若甲方人员向乙方提出任何索贿要求，乙方须通知甲方。如果有确切证据证明甲方人员存在索贿行为，甲方将按照有关规定对有关人员进行处理。

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

甲、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如发生争执、纠纷，首先由双方协商解决，如双方协商或调解不成时，则任何一方有权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第十条 附则

1、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，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、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。
双方协商一致的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2、本合同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。

3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贰份，乙方贰份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甲方(盖章): (2)
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

法人或委托代理人(签字或盖章):

地址: 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 457 号

邮政编码: 116021

电 话: 0411-84379112

E-mail: wubaoxing@dicp.ac.cn

开户银行: 中国工商银行大连市分行
青泥洼桥支行

银行帐号: 3400200309014415739

签订日期: 2024 年 8 月 16 日

乙方(盖章):
大连万水千山勘察测绘有限公司

法人或委托代理人(签字或盖章):

地址: 大连市沙河口区五一路 317 号

邮政编码: 116023

电 话: 0411-84760988

E-mail: dlwsqs@163.com

开户银行: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大连
学苑广场支行

银行帐号: 75080154740001789

签订日期: 2024 年 8 月 16 日

王琳 2024.8.16